

天主教墳場 - 骨灰安葬龕位

- A. 亡者必須為「天主教教友或已接受收錄禮之慕道者」，家屬應向亡者所屬堂區申請「天主教墳場安葬許可證」。
- B. 龕位採用順次序方式編配，並無預訂、自選位置或骨灰寄存輪候服務。
- C. 龕位編配後不可申請在原墳場內遷移位置及不會退回已繳交之費用。
- D. 辦理骨灰安葬龕位，必須向墳場辦事處提交方格內所列各項包括骨灰、文件正本、費用、資料等。

- (1) 骨灰；
- (2) 骨灰紙 (即火葬場簽發之領取骨灰許可証) 及死亡證明文件 (如已簽發)；
- (3) 天主教墳場安葬許可証；
- (4) 亡者身份証；
- (5) 費用 HK \$ 6,450 (現金/ 支票/ 信用卡 VISA 或 MASTER)；
(費用包括：永久使用龕位、供應及安裝封口雲石、碑面刻字髹黑油、黑白瓷相、花瓶)
費用繳付後，墳場主管即時簽發正式收據。該正式收據乃唯一之有效證明文件，需要為保存以備日後之用。
- (6) 亡者封口雲石刻碑字資料 (籍貫、姓名、聖名、出生日期、逝世日期)；
- (7) 亡者相片 (用作燒製瓷相，相片質素直接影響瓷相效果，請提供清晰良好之證件相片。)

支票付款：長沙灣、西貢、長洲 支票抬頭請填上：天主教香港教區(聖辣法厄爾墳場)
柴灣 支票抬頭請填上：天主教香港教區(聖十字架墳場)

- 額外選購：(甲) 龕位封口雲石碑字貼金箔 單人..HK\$500 雙人..HK\$750
(乙) 龕位彩色瓷相 3吋 x 4吋 單人..HK\$400 ; 4吋 x 6吋 雙人..HK\$600
(丙) 骨灰盅可在外間自行選購，如須要辦事處提供，每個 HK\$600，無刻字服務。
(丁) 如欲進行龕位內部裝修或選購不銹鋼外框龕位，請向辦事處查詢。

龕位呎吋：長沙灣/ 柴灣/ 西貢之骨灰/骨殖龕位為 300× 300× 600mm 深；
長洲之骨灰龕位為 300× 300× 300mm 深；骨殖龕位為 300× 300× 600mm 深

- E. 手續辦妥至骨灰安放龕位前，骨灰須存放在辦事處。
 - F. 手續辦妥後，骨灰安放龕位有兩種處理方法供選擇：
 - (1) 親屬不來封碑，可要求辦事處代為將骨灰安葬龕位；
 - (2) 親屬要求親自將骨灰安葬龕位，職員會編排封碑日期及時間，在約定封碑當日，親屬請先到墳場辦事處出示封碑工作紙，領回骨灰並親自送到龕位交墳場員工封碑。
- 封碑時間：星期一至星期六 上午九時至十一時三十分及下午一時三十分至三時三十分
(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)
- G. 龕位除放置一個墳場供應之雲石花瓶外(符合政府法例)，不可安置其他飾物聖像等。
 - H. 上述費用如有調整，申請人須繳付屆時之最新收費。

辦事處辦公時間：星期一至星期六 上午九時至 下午四時三十分 (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)
電話查詢：長沙灣、西貢、長洲天主教墳場 2741 5283 柴灣天主教墳場 2557 4213
跑馬地天主教墳場 2572 6078